

关于召开第四届全国医学“双一流”建设论坛 的通知（第一轮）

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“四个面向”，助力教育强国建设，打造一流医学教育，促进医学科技创新和社会服务能力。医学“双一流”建设联盟定于2023年10月24-27日在湖北武汉召开第四届全国医学“双一流”建设论坛。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组织

指导单位：教育部

主办单位：医学“双一流”建设联盟

北京大学医学部

承办单位：武汉大学医学部

学术支持：北京大学医学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研究中心

二、大会主题

强国有我，教育·科技·人才协同融合发展

三、会议内容

1. 以人民为中心，打造一流医学教育
2. 坚持“四个面向”，服务科技自立自强
3. 释放创新活力，构筑人才成长生态

四、参会人员

1. 医学“双一流”建设联盟咨询委员会专家
2. 医学“双一流”建设联盟单位理事、协调组专家
3. 相关部委主管领导
4. 全国医学院校主管领导，研究生院、教育处、科研处、学科发展规划处等职能处室管理干部

5. 各院校医学相关学科带头人

五、会议时间与地点

1.会议时间：2023年10月24日报到，10月25日-10月26日正式会议，10月27日离会。

2.会议地点：湖北武汉洪山宾馆（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1号）

六、其他事项

1.非联盟理事单位参会人员按1800元/人收取。联盟理事单位参会代表900元/人。往返交通费和食宿费自理。会议期间不安排接送站，请参会代表自行前往。

2.报名方式与酒店预订详见第二轮通知。

七、会议联系方式

会务组联系：

苏航 电话：027-68758689，13297003938

曾德军 电话：027-68759551，13871229725

孟敏 电话：027-68759621，13995650032

秘书处联系：

尉锐楠 电话：010-82805562

金鑫 电话：010-82805042

医学“双一流”建设联盟

2023年9月28日